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(02)3356-7554
聯 絡 人：魏士傑 23803832
電子郵件：richgod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綜規字第10706008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7AC02545_1_281229206881.pdf、107AC02545_2_28122920688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
查照並轉知所屬依照辦理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政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原則」、總說明及對照
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(均含附件)

2018-12-28
交13:41章

